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
第 25 屆第 4 次理事會議紀錄

一、時 間：110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地 點：本會勞工福利教室（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

三、主席：田賢堂

紀 錄：陳昆昌

四、出席人員：

田賢堂、郭超杰、謝芳寅、趙永富、徐大裕、陳建忠、蕭世紀、蘇正佑、郭志章、
陳世斌、邱德譽、林金聲、胡麒麟、馮吉成、吳勇志。

五、列席人員：

鄭有福、黃水銘、黃碧玉、王信章、胡勝筆、林晃民、蘇南通、蔡銘修、黃顯文、
陳合華、陳昆昌。

六、請 假：黃同源、姜惠銘、歐宗明、楊智全、翁炯木、林明村

七、主席報告：(略)

八、勞工董事報告：(略)

九、總幹事報告：(略)

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 1 案

本會主計組 提

案 由：本會 110 年 4~6 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執行情形：已提監事會討論。

第 2 案

本會福利服務組 提

案 由：為本會致贈會員工會會員（含贊助會員）退休紀念品一案，擬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辦理並函請台糖公司研議續辦，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經台灣糖業公司人力資源處以 110 年 9 月 9 日人員字第 1107000457 號函覆本會如後：自 111 年 1 月起由本公司辦理致贈員工退休紀念品事宜。
另人力資源處洽請本會針對紀念品樣式表示意見，經本會洽詢各會員工會，均表示無意見。

第 3 案

本會福利服務組 提

案 由：為本會推派出任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第 20 屆「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任期業於本（110）年 6 月 30 日屆滿，有關推派出任第 21 屆勞方委員一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追認通過。

第 4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 由：建請台糖公司同意核發因政府宣布疫情（COVID-19）警戒期間，申請「防疫照顧假」前 7 日給予全薪，7 日後無薪假。

執行情形：經台灣糖業公司人力資源處以 110 年 9 月 9 日人員字第 1107000457 號函覆本會如後：「防疫照顧假」係為防疫應變的特別措施，因應中小學延後開學或

停課期間的配套，使符合條件之家長於既有請假類別中有額外的選項，與現行請假規定（如：家庭照顧假、事假、特別休假等）併行，並沒有排他或替代的關係。至該假給薪與否事涉上級機關統一規範，未來伺有合宜機會時，再行反映。

第 5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由：為本會組織訓練組楊義順君自 110 年 9 月 1 日起調任人力資源處員工關係組人力資源管理師一職，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於 110 年 9 月 1 日至人力資源處報到完成。

臨時動議：

第 1 案 本會歐理事宗明、吳理事勇志、黃常務理事同源、謝理事芳寅 提案 案由：建請台糖公司放寬年資結清之同仁，於退休當年度按現行屆退方式，可以選擇是否全數保留特休假，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本案保留。

十一、各組工作報告：

（一）組織訓練組

- ◎07/08 發函各會員工會：函轉台灣糖業公司回復本會第 25 屆第 3 次常務理事暨會員工會理事長聯席會議建議案。
- ◎07/29 發函各會員工會：函轉勞動部，為使工會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警戒期間，妥適辦理各項法定會議及勞動教育訓練活動，惠請貴工會依該部函示說明辦理。
- ◎08/12 函送勞動部：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警戒期間，本會原訂於 110 年 8 月 19~20 日，辦理「110 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活動，擬變更於 110 年 9 月 23~24 日辦理。
- ◎08/12 發函各參加人員：有關本會辦理「110 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活動，訂於 110 年 9 月 23~24 日（星期四~五），假台糖公司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舉辦。
- ◎08/27 函送勞動部、各上級工會、各出席人員：檢奉本會 110 年 8 月 18 日第 25 屆第 3 次理事、監事會議紀錄 1 份。
- ◎08/27 發函台灣糖業公司：檢送本會 110 年 8 月 18 日第 25 屆第 3 次理事會議建議案，請查照惠復。
- ◎09/01 函送勞動部：檢送本會「110 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領據乙只。
- ◎09/02 發函陳董事長昭義、吳董事長豐盛、胡組長文中、莊理事慶文、田理事長賢堂：茲敦聘臺端擔任本會「110 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講師，請查照俞允。
- ◎09/02 發函台灣糖業公司：本會訂於 110 年 9 月 23~24 日（星期四~五），假台糖

公司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辦理「110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敬請會予參加人員公假。

- ◎09/06 發函本會各智庫委員：本會訂於110年9月23日（星期四），假台糖公司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辦理「110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餐敘」，敬請撥冗參加。
- ◎09/07 發函各參加人員：本會訂於110年9月23~24日（星期四~五），假台糖公司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辦理「110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請查照並準時參加。
- ◎09/09 發函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函轉台糖公司屏東工會第25屆第8次理、監事會議建議案。
- ◎09/10 函送勞動部：為業務需要，本會110年9月23~24日，假台糖公司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辦理「110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更改如說明。
- ◎09/16 發函各模範員工、台灣糖業公司：本會與台糖公司合辦110年度模範員工表揚暨參訪活動，訂於110年11月1日（星期一）起至6日（星期六）止假台灣本島地區辦理，其他應注意事項如說明。
- ◎09/16 發函各會員工會：發函各會員工會：函轉台灣糖業公司回復本會110年8月18日第25屆第3次理事會議建議案。
- ◎09/28 發函台糖公司花蓮工會：貴會於110年10月7日召開之第26屆第1次臨時會員大會，本會由田理事賢堂率黃董事水銘及鄭顧問進昌代表出席。
- ◎09/28 發函台糖公司雲嘉區處：台糖公司花蓮工會第26屆第1次臨時會員大會，訂於110年10月7日（星期四）上午9時，假台糖公司花東區處辦公大樓3樓（花蓮縣光復鄉大進村糖廠街19號）辦理，本會請鄭顧問進昌代表出席，請惠允公假。
- ◎09/30 發函各會員工會：為配合推動「國民法官制度」，檢送司法院秘書長函請轉知所屬，於一般國民參與各地方法院辦理國民法官模擬法庭活動期間相關事宜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二）福利服務組：

- ◎07/07 發函台灣糖業公司：檢送本會推派出任貴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第21屆勞方委員名單1份。
- ◎07/29 發函各會員工會：本會臺中月眉工會會員鄒正文君（為中彰區處綜合經營二課）在職身故，本會將依會員在職喪亡互助辦法，於110年8月份以變動扣款方式，自每位會員（含贊助會員）薪資中代扣新台幣壹佰元整，轉致遺屬。
- ◎08/16 發函各會員工會：本會臺中月眉工會會員鄒正文君在職身故，感謝全體會員（含贊助會員）發揮互助精神，致送互助金，謹致謝忱。
- ◎08/27 發函本會代表以上各級幹部及會員工會：本會與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合

辦「110年工會暨福利業務研習營」活動，訂於110年10月21~23日（星期四~六），假台北及新竹等地區舉辦。

◎08/27 發函台灣糖業公司：本會與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合辦「110年工會暨福利業務研習營」，訂於110年10月21~23日（星期四~六）假台北及新竹地區辦理，敬請援例惠予參加人員公假。

◎09/27 發函台灣糖業公司：本會與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合辦「110年工會暨福利業務研習營」，訂於110年10月21~23日（星期四~六）假台北及新竹地區辦理，敬請援例惠予參加人員公假。

◎110年7-9月份會員住院慰問金申請22人次，慰問金額30,000元。

◎110年7-9月份會員在職喪亡互助申辦1人，互助金額331,500元。

（三）總務組：

◎第25屆工會幹部暨會務人員背心、名片已製作及發放完畢。

◎台灣總工會蔡理事長明鎮110.08.07日公祭，本會致送花籃。

◎本會製作明(111)年度月曆，申請商銷事業部及砂糖事業部補助，及調查各工會增購數量。

◎函轉勞動部辦理明(111)年度補助運用行動通訊軟體公文。

（四）主計組：

◎7月份財務：會費收入80,943元、利息收入11,635元、投資利益1,620,948元，收入合計1,713,526元，支出合計77,174元，本期餘絀1,636,352元。

◎8月份財務：會費收入79,952元、利息收入11,635元，收入合計91,587元，支出合計65,844元，本期餘絀25,743元。

◎9月份財務：會費收入79,440元、利息收入180,285元、代辦業務收入85,000元、股利收入851,545元，收入合計1,196,270元，支出合計497,222元，本期餘絀699,048元。

◎累積1~9月份財務：會費收入724,306元、代辦業務收入85,000元、利息收入279,256元、其他收入809元、股利收入851,545元、投資利益1,614,355元，收入合計3,555,271元，支出合計2,775,235元，本期餘絀780,036元。

十二、會務動態報導：

◎07/02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視訊出席台糖公司第34屆第15次土地資源、經營投資委員會會議。

◎07/13 本會田理事長出席台糖公司110年度第7次業務會報。

◎07/27 本會田理事長出席台糖公司110年第2季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暨環境保護委員會視訊會議。

◎07/30 本會黃勞工董事水銘、黃勞工董事碧玉出席台糖公司第34屆第15次董事

會議。

- ◎08/06 本會黃勞工董事水銘、黃勞工董事碧玉出席台糖公司第 34 屆第 16 次土地資源、經營投資委員會會議。
- ◎08/10 本會田理事長出席台糖公司 110 年度第 8 次業務會報。
- ◎08/10 本會胡總幹事勝筆出席台南企業工會第 6 屆第 15 次理事、監事會議。
- ◎08/11 本會黃勞工董事水銘、黃勞工董事碧玉出席台糖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 ◎08/18 召開本會第 25 屆第 3 次理事、監事會議。
- ◎08/27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 34 屆第 16 次董事會議。
- ◎09/03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視訊出席台糖公司第 34 屆第 17 次土地資源、經營投資委員會會議。
- ◎09/07 本會田理事長出席 110 年第 4 次人事評議委員會會議。
- ◎09/14 本會田理事長出席台糖公司 110 年度第 9 次業務會報。
- ◎09/15 本會田理事長出席「沙崙智慧綠能循環住宅園區豐譽營造工人施工 D 棟雨遮玻璃【職業災事故懲處審核小組】」會議。
- ◎09/16 本會駱董事文霖出席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第 8 屆第 14 次監事會議。
- ◎09/23~24 本會於台糖公司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辦理「110 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
- ◎09/24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 34 屆第 17 次董事會議。
- ◎09/28 本會鄭顧問進昌、林顧問裕發、郭常務理事超杰出席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工會全國聯合會第 4 屆第 3 次理事會議。

十三、討論事項：

第 1 案

本會主計組 提

案由：本會 110 年 7~9 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說明：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及資產負債表。(如附件 1、2)

辦法：討論通過後，提監事會審核。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提監事會審核。

第 2 案

本會福利服務組 提

案由：為本會投資專案小組，歷年來投資績效卓著，擬酌予獎勵，提請討論。

說明：

一、由於台灣長期處於低利環境，資金置放銀行定存獲利有限，且易遭通膨吞噬利息收入，爰本會為活化自有資金，自民國 96 年 2 月 26 日訂定「投資有價證券作業要點」並依要點成立投資小組，為本會的閒置資金尋找最佳的出海口。

二、有旨揭小組自民國 101 年投入股市以來，隨時注意投資市場的脈動，選擇最佳時機進場，雖歷經金融海嘯及歐債危機，其投資績效並未受風暴影響而有

所折扣，足證小組運作之獨到精準，累積已為本會賺進千餘萬之投資收益(如附件 3)，除挹注本會「台糖工會專戶」充裕資金外，更讓全體會員共享豐碩的成果。

三、有鑑於本會近年來年度決算皆未動用「台糖工會專戶」撥補，投資小組亮麗的績效是最大因素，小組成員不眠不休的付出更功不可沒，爰為適時紓解小組成員操作壓力，擬於本(25)屆期內隨團台糖公司模範員工參訪 1 次(費用自組訓費用-國際性及各項交流活動項下支出)，以資表彰並舒展身心。

四、本會曾參與投資小組運作成員計有田理事長賢堂、鄭召集人有福、林前理事長裕發、鄭前理事長進昌、林前董事錦洲、駱董事文霖及黃董事碧玉計 7 人。

辦法：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

第 3 案

本會福利服務組 提

案由：為推選本會出任台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董事會第 25 屆董事候選人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110 年 9 月 28 日糖福總字第 110170 號函暨本會章程第 24 條辦理。

二、查本會出任台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董事會第 24 屆董事(鄭進昌及李樹霖)任期至民國 111 年 1 月 9 日屆滿，下屆董事將於本(110)年 12 月間辦理改選，爰依上開函請本會於 10 月 25 日前推派董事候選人 2 名(如附件 4)，以完成法定程序。

三、為配合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行使職權，冀使南光中學校務推動順暢，請推派董事候選人 2 名，俾以報送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請討論。

辦法：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推派本會田理事長及馮理事吉成為董事候選人。

第 4 案

本會福利服務組 提

案由：為使本會「會員在職喪亡互助辦法」運作更符合情理法，避免會員爭議，擬修訂部分條文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

一、旨揭互助辦法係源自民國 95 年 11 月 29 日台灣省糖業產業工會聯合會(本會前身)第 20 屆第 15 次理監事聯席會訂定並送 96 年 2 月 1 日第 21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後施行，其目的為關懷會員在職喪亡，發揮會員互助精神，以安定會員及家屬生計，自施行以來互助人數達 145 人，總金額計新台幣 5,657 萬 1,300 元，實已達初創之宗旨。

- 二、近來有本會所屬花蓮工會會員以本會未經會員同意，依法不得自薪資扣收為由，向縣政府勞工局申請勞資爭議調解，調解結果資方同意停止代扣，爰該案已具法律調解效力，日後不得自該員薪資中扣收會員在職喪亡互助金；惟此舉恐將引發互助會員群起效尤，造成會員與工會的「勞勞之爭」，不利工會正常發展。
- 三、本案前經 110 年 9 月 23 日本會第 25 屆第 4 次常務理事暨會員工會理事長聯席會報告案通過，提案理事會討論修訂。爰參酌友會（台電、中油及中華郵政）所訂「會員在職喪亡互助」相關辦法，其中皆訂有會員得依個人意願入、退會及委由資方自互助會員薪資中代扣等條文，為使本辦法運作更具人性化、減少會員無謂的爭議，爰提請修訂以臻完備。
- 四、檢附本會「會員在職喪亡互助辦法」修正對照表 1 份（如附件 5）。

辦法：討論通過後，送下次會員代表大會備查。

決議：修正通過，送下次會員代表大會備查。

第 5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由：為本會第 25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議程及工作人員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111)年春節連假定於 111 年 1 月 29 日至 111 年 2 月 6 日共 9 日，為配合年度決算、各項資料製作、印刷及寄送等事宜，若於春節前辦理本次會員代表大會，大會資料恐不及於時程內寄達。
- 二、為利本會第 25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順利進行，擬預訂於 111 年 2 月 24~25 日（星期四、五）共 2 天，假總管理處活動中心三樓禮堂辦理。
- 三、檢附本會第 25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議程表(如附件 6) 及工作人員名單(如附件 7)。

辦法：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

十四、臨時動議：無

十五、散會：同日中午 11 時 35 分。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

第 25 屆第 4 次監事會會議紀錄

一、時 間：110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二、地 點：台北晶華酒店（台北市中山北路 2 段 39 巷 3 號）

三、主 席：鄭召集人有福

紀 錄：陳昆昌

四、出席人員：

鄭有福、張俊平、謝豐昌、鄭明智、江功毅、何昇軒。

五、列席人員：

田賢堂、駱文霖、邱德譽、黃榮彬、徐大裕、謝芳寅、郭超杰、黃水銘、黃碧玉、黃同源、歐宗明、趙永富、蘇正佑、林明村、林港明、林裕發、鄭進昌、黃鐘談、陳建忠、胡勝筆、林晃民、蔡銘修、蘇南通、黃顯文、陳合華、陳昆昌。

六、請假：劉雄略

七、主席報告：(略)

八、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 1 案

本會理事會 提

案 由：本會 110 年 4~6 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辦理情形：審查通過，並已函請主管機關核備。

九、討論事項：

第 1 案

本會理事會 提

案 由：本會 110 年 7~9 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說 明：

一、本案業經第 25 屆第 4 次理事會審查通過在案。

二、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及資產負債表（如附件 1、2）。

辦 法：審查通過後，函請主管機關核備。

決 議：經全體出席監事無異議通過，函請主管機關核備。

十、臨時動議：無。

散 會：同日下午 3 時 40 分。